

# 和政县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0年8月2日，和政县康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在和政县组织召开了和政县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监测单位---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和政县康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甘肃新美环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邀请的专家(名单附后)等共计8人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及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介绍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和政县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项目位于和政县买家集镇下闫蔡坪，引水枢纽坝址位于新营乡下河沿处，电站厂房位于下蔡坪村右岸河滩Ⅱ级阶地上，引水渠道沿牙塘河右岸布置。电站为低坝径流无调节引水式电站，增容改造后总装机容量1600kW（2×800KW），引水流量：5.0m<sup>3</sup>/s，装机年利用小时4991h，年发电量798.6万kw·h，电站扩容装机潜力27%。

2016年3月建设单位委托兰州信荣水利水电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编制了《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2016年5月11日临夏州水务水电局、临夏州财政局以临州水电发[2016]118号《关于和政县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同意建设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2017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和政县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年7月20日，临夏州环境保护局以“临州环审发[2017]17号”对该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所采取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八、要求及建议

(一)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和建议：

(1) 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确保生态下泄流量满足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合理处置。

(2) 建设单位不得向河道内倾倒任何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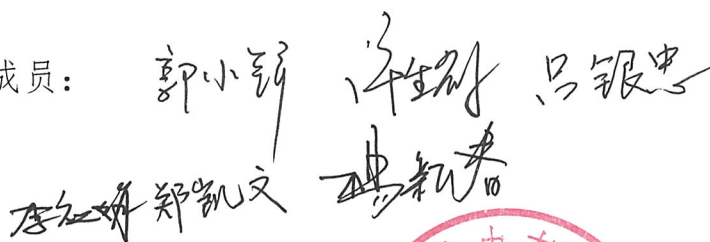
(二) 验收调查报告需完善内容

完善项目编制依据，核实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及验收调查执行标准；核实项目生态下泄流量调查；补充项目变动情况调查；完善项目固废处置措施调查；补充项目减水河段相关情况调查。

##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长： 

验收组其他成员：



和政县康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8月2日



和政县牙塘河闫蔡坪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名单

时间: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石亮	和政县康得发电公司	主任	13993074566	石亮
技术专家	许生朝	兰州理工大学	高工	18993163381	许生朝
技术专家	郭小娟	省评估中心	工程师	13659493078	郭小娟
技术专家	吕银忠	兰州瑞祥环评公司	环评师	13919487251	吕银忠
环评单位	李红娟	海南派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993058246	李红娟
监测单位	郑凯文	甘肃绿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18993297135	郑凯文
报告编制单位	李斌	甘肃知爱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师	13919986176	李斌
	李斌	甘肃新美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609403705	李斌